

证券代码：002050

证券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10人，实际出席10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工作安排需要，胡凯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智密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联席公司秘书及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安排需要，胡凯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的职务。何咏雅女士因需要重新安排其专业事务及其个人方面更为关注客户的业务及策略管理，其申请辞去联席公司秘书、《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3.05条的公司授权代表（以下简称“授权代表”）及《上市规则》第19A.13（2）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条例第16部代表公司在

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书的授权代表（以下简称“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李智密女士及郭恩廷女士担任联席公司秘书，并委任郭恩廷女士为授权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李智密女士已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关于联席公司秘书任职资格的豁免；郭恩廷女士已符合《上市规则》下的所有必要资格。李智密女士与郭恩廷女士的聘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李智密女士与郭恩廷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个人简历

李智密女士：

1981年出生，同济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2003年6月至2006年12月，历任浙江三花制冷集团有限公司、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主办会计；2007年1月至2018年7月，任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8年8月至2023年9月，任浙江三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副总监。李智密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

郭恩廷女士：

企业管治、公司秘书和合规范畴拥有超过12年丰富经验。目前担任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企业实体解决方案部高级经理。郭女士持有香港树仁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学位。彼为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及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之资深会员并同时拥有由香港公司治理公会颁授之执业资格。此外，郭女士获欧洲金融分析师联合会（EFFAS）认证为环境、社会及管治分析师（CESGA）及为国际可持续发展协进会（ICSD）认证之ESG策划师（CEP*）。彼亦持有全球风险管理专业人士协会（GARP）颁发的可持续性气候风险（SCR）认证。